

证券代码：002258

股票简称：利尔化学

公告编号：2016-046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9日，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16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英遂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其中关联董事来红刚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继续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细内容刊登于2016年11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继续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2016年11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